

此乃重要通知，敬希即時垂注。如有疑問，請諮詢專業意見。董事局負責確保本通知所載資料於刊發日期屬準確無誤。

東方匯理系列基金  
可變資本投資公司  
註冊辦事處：5, Allée Scheffer  
L-2520 Luxembourg  
R.C.S. de Luxembourg B-68.806  
(「本基金」)

盧森堡，2026年6月5日

尊敬的股東：

除非本通知另有界定，否則本通知所用詞彙及用語具有本基金及各子基金的香港發售文件所賦予之相同涵義。

謹此提述日期為2026年4月17日的通知，我們以此知會閣下將更新說明書「XX.其他資訊」一節「A.一般投資政策」分節所載而適用於貨幣子基金以外所有子基金的一般投資政策相關披露，以反映當在任何子基金的投資政策中提及時，債券可包括企業貸款抵押證券（另外包括附帶認股權證的合資格債券、貸款參與票據及伊斯蘭債券）（「建議變更」）。

我們謹此澄清，建議變更於本通知日期尚未生效。待建議變更落實時，本公司將另行發出通知知會閣下。

最新的香港發售文件在本基金的註冊辦事處及香港代表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太古坊二座32樓04-06室）可供免費索取。最新的香港發售文件亦可於此網站閱覽：<http://www.amundi.com.hk>。請注意，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核。

如欲取得任何進一步資料，請按上述地址或致電(852) 2521 4231聯絡香港代表東方匯理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局**

謹啟